

評論

## 臨終照顧與六祖惠能對圓寂的看法

### On the end-of-life care and the view of 6<sup>th</sup> Patriarch Hui-neng on parinirvana

在這後二十世紀時代，臨終照顧與安寧緩和療護可說是一件重要的事。這對於一個遭受病痛甚深的病人，如某些罹患癌症的病人，更是十分重要。大約兩年前陳家成<sup>1</sup> 在本刊〈以下簡稱陳文〉發表的評論中已指出臨終照顧觀念的重要性，他特別指出我國已經立法通過「安寧緩和療護」(Hospice Palliative Care) 的相關條文。本刊第五卷第二期〈以下簡稱黃文〉黃培禎與郭正典<sup>2</sup> 更對於臨終八小時是否為往生關鍵及種種相關問題作了內容十分充實而精闢的論述。這二篇論文已經是非常重要、非常有意義、也非常有實用價值的好文章。本文想作一些補充說明，也把六祖惠能對於臨終時應怎樣進入涅槃境界的看法作一些理解和表述。

對於像癌症末期疼痛難熬的病人，「盲目反對」使用嗎啡及鎮靜劑，筆者與陳文的看法一樣，認為是不宜的。因為一般說來，疼痛難熬時很難堅持正念及正定，除非病人本人意志力十分堅強，而且對正念的體驗功力極深。由於每個人的根器因緣及修行功力都有不同，筆者建議應由病人本人自己決定，並可利用具有法律效力的「生前信託」或「預立遺囑」，事先寫明在何種狀況下可使用或不用嗎啡及鎮靜劑。

關於臨終八小時是否為往生關鍵的問題，黃文已作了非常詳細的申論。對於病人神識離去的時間，他們更整理出九項不同出處的資料表，這充分顯示「八小時」並非定論，筆者很肯定他們的論述及看法。由於每個人的根器因緣及修行功力都有不同，筆者建議是否使用「八小時」模式或其他臨終模式仍應由病人本人自己決定，也可應用具有法律效力的「生前信託」或「預立遺囑」。如果在臨終時沒有任何依據可循，為了病人神識的安全著想，筆者仍建議儘量利用「安寧緩和療護」的方便，以保持「至少八小時」不被打擾為宜。

黃文提到瀕死經驗與「神識離身」，這「神識離身」觀念似乎可以應用作為減除臨終時所受痛苦的方法之一，可能很適合如疼痛難熬的癌症末期病人。這種觀念在西方已有具體有效的發展。<sup>3</sup> 只是這方法有可能有後遺症，即靈魂出體之後可能遇上宣化上人所說的五陰天魔。此外，對於想要修佛証道的人，這方法可能會有妨礙，因為靈魂出體的作法是對個体性的小我的堅持擁有，要成就涅槃的大我或真我就比較困難了。

如何能夠成就涅槃的大我或真我，那是要修佛証道的人所最關心的事。陳文裡提到六祖惠能大師在般涅槃時祥和寧靜，筆者也想透過《壇經》「機緣品第七」引述及詮釋他對般涅槃的看法，也藉此對「臨終照顧」作到更完全的表述。「機緣品第七」說『常應者根用而不起用想，分別一切法不起分別想；劫火燒海底，風鼓山相擊，真常寂滅樂，涅槃相如是！』，現詮釋如下：

『常應者根用，而不起用想』是說平時要修心，要儘量不離「自性」（自

我的本性）。當常需要應用時，儘量只用在「根」上，不用在「識」上。如必須要用第六識作分別時，就是『分別一切法，不起分別想』；即是說只用第六識，儘量不用第七、八識。當真正需要用「心」作重要工作時，可用《壇經》「定慧品第四」的「定慧等學」。簡單說就是『即慧之時定在慧』，這表示需要用慧之時，禪定功夫就在慧上，可以定在思考的主題上很久，也可由定發慧，可想得深澈、寬廣、超越。到了命終之時，生理上會遭受到『劫火燒海底，風鼓山相擊』。這是說臨終之時，身體的地（山岳）、水（海）、火（劫火）、風（風）四大解體。例如呼吸方面只能呼出，無力吸入；肺部、胸腔都被壓縮如巨風鼓動兩山相擊一樣，山崩地裂，痛苦不堪。六祖說，這時並不是苦而是樂，是『真常寂滅樂』的大樂，也是『涅槃相如是！』

所謂「真」應是指本體不二境界的真。我們可分辨出這些身體四大都不是真正的「真我」，只是「我的」（或假我）；例如說我們的心臟只是「我的」，並不是「我」本身，更不是「真我」，因為心臟是可以用西醫手術換掉的。這個「真我」的觀念非常重要。佛陀在《阿含經》裡說：『無常即苦，苦即非我，非我者亦非我所，如是觀者，名真實正觀！』這表示命終時無常的苦並不是真我，只是「我的」感覺；這樣的觀念才是真實的、正確的觀念。

有了佛陀這種「真我」的觀念和修爲，我們就可能得到常、寂滅、樂的涅槃境界，因為涅槃的相狀可由「涅槃四德」的常、樂、我、淨來作說明。在『真常寂滅樂』裡，這「涅槃四德」全都有了，因為『真』所指的不二境界（即寂滅境界）是最『淨』的，是具有不生不滅不變的『常』的。這個『真我』也必然存在，因為必然有覺受或承受常、樂、淨的主體或承受者，這即是由個體性的「小我」融合或昇華到同體性的『大我』或『真我』。『樂』即是這種由個體性融合或昇華爲同體性的超越性的大樂，簡單比擬就如同看到很優美的風景，把自我融合到景色裡而忘我的情形。這就是証入涅槃的相狀，簡單說就是在圓寂時要直觀這『真』、『常』的不二境界。

以上是筆者引用佛陀對「真我」的觀念來詮釋六祖對圓寂時証入涅槃的說法。至於六祖的原意是要怎樣在圓寂時証入涅槃，他在這裡並未明白開示。如從前面上文所說平時要修心，要儘量不離「自性」的觀點來看，他可能認爲應用「妙行品第五」的『內見自性不動』，或「定慧品第四」的「於第一義而不動」，只需保持自性不動，即可祥和寧靜地証入涅槃。

## 參考文獻

- 陳家成。臨終照顧：安寧緩和醫療的觀念與佛教徒的想法是否有衝突？*佛學與科學* 2003; 4: 3-4
- 黃培禎、郭正典。「臨終八小時」是否爲往生淨土的關鍵時段？*佛學與科學* 2004; 5: 66-82
- 翔鶴譯。*靈魂出體*。台北：方智出版社，1993年。Monroe RA. *Far Journeys*, New York: Dolphin Book/Doubleday & Co. Inc., 1987

王守益  
清華大學物理系退休  
新竹，台灣